1 / 5
机电工程学院 2027 年推免招生工作实施细则
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及《北京化工大学2027 年推免招生工作办法》和《北京化工
大学 2027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安排》的要求，为做好我院 2027 年推荐免试攻
读硕士学位研究生（含直博生）接收工作，加强拔尖创新人才选拔，提高研究生招生
质量，结合学院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工作实施细则。一、招生原则
1．面向对象：符合申请条件的 2027 年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本科毕业生。
2．招生专业及拟招人数：详见研究生院网站《北京化工大学 2027 年推荐免试研
究生招生专业目录》。
3．报名条件：申请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（简称“硕士推免生”）和申请优
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（简称“直博生”）的报名条件，详见研
究生院网站《北京化工大学 2027 年推免招生工作办法》。
4．录取基本原则：以综合考核结果为基础，按各专业推免生拟招人数择优录取。二、推免生申请及接收程序
1．预报名阶段：获得推免资格的学生须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中午 12:00 前登录
“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”，选择“推免生预报名”项目，进行网上报名
并提交报名材料如下：
申请硕士研究生材料：
①本人亲笔签名的《北京化工大学2027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诚信承诺书》（模板见
研究生院网站“招生工作-下载专区”）；
②有效期内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（带二维码和在线验证码）或有效期内的
学生证（加盖学校钢印的本人信息页、注册页面）（建议考生使用教育部学籍在线验
证报告）；
③有效期内的二代身份证（正、反面）；
④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出具的推免生大学本科前三年（五年制院校应为前四年）所
修课程成绩证明（加盖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公章，上传件应显示为教务部门红色公章）；
⑤证明英语水平的材料，如大学英语四、六级成绩单或其他可证明英语水平的成
绩单；
⑥其它证明学术水平或业务能力的学术论文、获奖证书等材料。

2 / 5
申请直博生材料，其中第①、②、⑧、⑨项材料见研究生院网站“招生工作-下
载专区”下载。（申请直博的学生，除在系统上传各项报名材料，还需提交①-⑨项
纸质材料，材料规格为 A4 纸大小，请按材料顺序整理好，并用铅笔在左上角按材料
序号编号，装入牛皮纸档案袋中（档案封面上注明姓名、报考导师、报考专业）。纸
质版报名材料，请于 2026 年 9 月 16 日中午 12:00 前交至昌平校区机电信息楼 519。）
①经本人及导师签字的《北京化工大学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直接攻读博士学
位研究生申请表》；
②两名与报考学科相关的具有教授（或相当职称）职称专家的推荐信；
③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出具的推免生大学本科前三年（五年制院校应为前四年）所
修课程成绩证明原件（加盖所在学校教务部门红色公章）；
④证明英语水平的材料，如大学英语四、六级成绩单或其他可证明英语水平的成
绩单；
⑤其他证明学术水平或业务能力的学术论文、获奖证书等材料；
⑥有效期内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（带二维码和在线验证码）或有效期内的
学生证（加盖学校钢印的本人信息页、注册页面）；（建议考生使用教育部学籍在线
验证报告）
⑦有效期内的二代身份证（正、反面）；
⑧经本人档案管理部门签署意见的《北京化工大学报考攻读博士研究生思想政治
情况表》；
⑨本人亲笔签名的《北京化工大学 2027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诚信承诺书》。
请务必确保提交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。
2．资格、材料审核：根据预报名考生报名材料，学院进行报名考生资格和材料
审查，不合格的考生不得参加综合考核。材料资格审核结果不计入综合考核成绩。凡
提交的报名信息需与本人实际相符合。不符合者，一经发现，立即取消综合考核或录
取资格。获得综合考核资格名单将发布在北京化工大学机电工程学院网站。
3．推免生面试安排: ①面试时间
推免生面试计划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进行，所有报名考生均采取线下现场面试的
形式，面试校区为昌平校区。

3 / 5
请考生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上午 8：00，通过机电信息楼 5 层学院临时公告栏查
看面试时间、面试地点和分组安排。考生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参加面试，在面试
前 30 分钟候场。面试时考生不得携带任何通讯设备进入考场。
②考核内容
综合考核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，以德为先，把推免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
核作为考核录取的首要依据，注重对学生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道德品质、科学精神、
诚实守信、遵纪守法等方面的考查。重点对考生的专业素养、研究能力、科研志趣、
创新潜质等进行考核评价。加强对科学精神、学术道德、专业伦理和社会主义核心价
值观等方面的考核评价。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。
综合考核成绩满分为 100 分。面试结束后，面试小组给出考核成绩，综合考核结
果见北京化工大学机电工程学院网站。
4.正式报名阶段
所有报考我校的推免生（含预报名阶段考核合格的考生）须
4
.
。考我校的

4 / 5
④拟录取考生须于拟录取后尽快确定导师，由导师将接收的考生姓名告知学院备
案，导师须按照学院分配推免生招生名额招生。
导师信息通过机电工程学院网站-师资队伍（https://mech.buct.edu.cn/3093/list.htm）
查看。如有疑问，可咨询张老师（010-64434735、zhngya@mail.buct.edu.cn）。
⑤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推免生，不予录取：
（1）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；
（2）未确认待录取通知；
（3）已报名但未参加考核；
（4）在考核过程中有违规行为；
（5）考核不合格（考核成绩满分 100 分，低于 60 分）。三、监督和复议
1.学院组织开展的所有考核过程全程录音、录像，所有考核内容及评审结果等保
留可复查的原始记录。学校研究生招生委员会统筹推进招生选拔工作，纪委办公室对
选拔工作进行全程监督，确保选拔工作程序规范、公平公正。一旦出现违规违纪事件，
须追究当事人的责任。
2.考生在招生考核过程中，如果有疑问，可首先向机电工程学院提出申诉，由学
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考生提出的申诉进行调查及处理。四、违规处理
推免生必须保证全部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。对在推免过程中弄虚作假、有
论文（文章）抄袭、虚报获奖或科研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，或入学前有考试作弊或学
术不端行为，或其他违法违规违纪行为受到处分的推免生，无论何时一经查实，即按
有关规定取消推免录取资格，并按学生管理规定严肃处理。相关后果由推免生本人承
担。五、其他
1.我校拟于 2027 年 5-6 月对拟录取推免生开展政审、调档、发放录取通知书等工
作，请及时关注研究生院网站后续通知。
2.我校在拟录取工作结束后组织体检。体检标准参照上级部门有关文件执行。具
体时间和要求见后续通知。
3.推免生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，录取资格无效。
4.本方案报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备案。

5 / 5
5.本方案适用于机电工程学院 2027 年推免生招生工作。
6.其他未说明的问题由机电工程学院解释。六、联系电话
机电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联系电话：010-64434735；
机电工程学院研究生招生监督电话：010-64417994。
机电工程学院
2026 年 9 月 9 日